

湖北省教育厅

省教育厅转发教育部高等教育司关于做好 第十三届全国大学生创新创业年会 准备工作的通知

各省属本科高校：

现将《教育部高等教育司关于做好第十三届全国大学生创新创业年会准备工作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转发给你们，并就有关要求通知如下：

1. 请各高校高度重视第十三届全国大学生创新创业年会准备工作，从本校实施的国家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中，择优遴选项目进行年会项目申报。

2. 请各高校严格按照《通知》《第十三届全国大学生创新创业年会项目成果网络填报操作指南》《第十三届全国大学生创新创业年会学术论文、经验交流项目、创业推介项目准备及遴选要求》等要求，于8月15日前完成年会推荐项目网上申报工作。有关通知、指南、要求电子版可在国家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平台网站下载（<http://gjcxxy.bjtu.edu.cn>），每校可推荐申报年会项目总数不超过3项，每类项目不超过2项。我厅将组织专家对申

报项目进行评审，向教育部择优推荐 11 项参加年会项目。

联系人：湖北省教育厅高等教育处李波，联系电话：
027-87328007，邮箱：hbjytgjc@163.com。

